

臺北區監理所勞務承攬派駐勞工申訴機制專區

勞務承攬基本權益保障如下：

1. 承攬人應依法給付薪資、投保勞工保險、就業保險、全民健康保險及提繳勞工退休金，並依規定繳納前述費用。
2. 派駐勞工之勞動條件，應依勞動法令、性騷擾防治法、性別平等工作法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。
3. 機關不得交辦派駐勞工從事契約以外之工作。

申訴方式及流程：

1. 如有權益受損情形發生，請檢附具體事證，向本所相關單位提起申訴，以利陳報。
2. 如承攬人有違反契約情事，若經本所反映後不立即改善，將依契約扣減契約價金、終止或解除契約，並函報各縣(市)勞資關係部門實施勞動檢查。
3. 若屬機關不當指派，將函請主管單位改進，並視情節呈報機關首長。

勞務承攬派駐勞工權益受損時，可向下列單位提起申訴：

臺北區監理所本部

人事室	02-26889594
秘書室	02-26887870

政風室	02-26886211
主管勞動機關電話	
勞動部	0800-085151
新北市政府勞工局勞資關係科	02-29603456 分機 6529 （※為免電話諮詢量眾多，造成分機忙線等候，請勞工可優先撥打 1999 專線(市話及手機在本市境內請直接撥打 1999；外縣市市話及手機請撥打 02-29603456（按 9 由專人為您服務），將由專人服務或轉接）

板橋監理站

第五股	02-22227835
主管勞動機關電話	
勞動部	0800-085151
新北市政府勞工局勞資關係科	02-29603456 分機 6529 （※為免電話諮詢量眾多，造成分機忙線等候，請勞工可優先撥打 1999 專線(市話及手機在本市境內請直接撥打 1999；外縣市市話及手機請撥打 02-29603456（按 9 由專人為您服務），將由專人服務或轉接）

蘆洲監理站

第四股	02-22886883
主管勞動機關電話	
勞動部	0800-085151
新北市政府勞工局勞資關係科	02-29603456 分機 6529 (※為免電話諮詢量眾多，造成分機忙線等候，請勞工可優先撥打 1999 專線(市話及手機在本市境內請直接撥打 1999；外縣市市話及手機請撥打 02-29603456 (按 9 由專人為您服務)，將由專人服務或轉接)

宜蘭監理站

第五股	03-9658461
主管勞動機關電話	
勞動部	0800-085151
宜蘭縣政府勞工處勞資關係科	03-9251000 #1730

花蓮監理站

第五股	03-8523166
主管勞動機關電話	
勞動部	0800-085151

花蓮縣政府社會處勞資科

03-8225377#390、391、396